

证券代码：830765

证券简称：协盛科技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天津协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天津协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战略发展规划的需要，同时为了提高公司运营效率、节省运营成本，经审慎研究决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终止挂牌申请。

公司于2021年8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刊发的编号为2021-021的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及撤回终止挂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规定，公司将在审议终止挂牌相关议案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停牌，并依照规定披露相关事件的进展情况。若终止挂牌事项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的两个交易日内复牌。

为充分保护公司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主要指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但未参加该次股东大会和参加该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

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相应收购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刊发的编号为2021-024的公告《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公告》。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批,故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协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13日